

国资监管办大事记（2018 下学期）

八月

6 日-11 日，参加第六届全国高校资产管理培训研讨会。

九月

3 日，国资监管办档案归档档案馆。

3 日-5 日，完成校内房屋类资产处置流程的梳理。

4 日，与财务处举办财务天财系统与资产系统对接研讨会。

6 日，与归口管理部门沟通，汇总完成直属高校财务管理状况自评指标体系（2018）资产管理测评。

10 日-13 日，完成对兄弟高校多校区国有资产管理模式的调研。

11 日，新学期国资监管办工作布置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组织基建处、后勤保障处、教务处、政策法规办、科学技术发展院就《巴东土地无偿划转协议》开展讨论，并联系巴东土地转让相关联系人回复意见。

13 日，久其软件公司来我校就财政部三期资产管理系统升级及天财系统对接工作，对数据治理、固定资产折旧进行业务研讨交流。

17 日，与财务处就资产核查工作以及新政府会计制度下如何开展资产管理工作进行交流，探讨我校资产核查有关问题解决方案，无形资产转库、图书馆数据库使用费、房屋维修费等数据处理方案，以及信息化建设调研方案。

3 日-20 日，就我校盘亏资产处置方案提交报告；

回顾 2016 年资产清查数据；

督办汉口校区资产处置遗留问题、盘亏软件处置事项；

确定兰州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调研方案并安排行程；

完成高等教育研究所“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所需的本科教学评估资产情况报表。

20 日，第 6 次校务会议决定处置设备资产 1194 台件，账面原值 6016171.91 元；后勤办公楼（包括车队办公楼、车库）、油库及构筑物拆除事项 8 项，账面原值共计 940653.65 元。

25 日，完成对武汉各兄弟高校国有资产管理部门久其软件使用情况的调研。

29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十月

8 日，按湖北省统计局要求，报送第 3 季度固定资产统计报表。

8 日-11 日，前往兰州大学、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调研。

15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

向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报送 2018 年高等教育事业统计年报全校资产情况；

完成校内地调院、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后勤保障处、基建处、采购与招标中心、人事处、研究生院、档案馆、宣传部、资源学院、珠宝学院等 11 个二级单位经济责任审计所需资料的提交。

16 日，向学校相关部门报送“十三五”基础保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专项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中期报告。

17 日，向教育部报送 2018 年第 3 季度已达年限固定资产处置汇总表。

18 日，第 7 次校务会议决定处置设备资产 543 台件，账面原值 1331057.00 元；原附属小学旧址拆除事项 1 项，账面原值 249716.79 元；

与财务处就天财系统与国子系统进行对接后的情况进行商讨。

23 日，完成教务处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固定资产数据填报。

25 日，召开部门工作会议，安排布置本周工作，学习研讨《关于按财政部要求做好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三期）实施工作的通知》。

十一月

1 日，参加教育部财务司在华中师范大学举办的“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培训班（第五期）”。

5 日，召开部门会议，讨论财政部三期系统数据治理数据体检的问题解决方案、讨论财政部三期系统与本单位资产管理系统的衔接问题，探讨 2016 年资产清查的结果如何处理。

6 日，与久其软件公司就财政部三期资产管理系统与本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如何衔接问题进行业务研讨交流。

7 日，向教育部报送 2018 年 9 月未达年限固定资产处置备案材料；

与国子软件公司商讨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天财系统对接情况事宜。

15 日，参加副校长傅安洲、刘杰召开的珠宝科研大楼验收接收专项工作推进会。

16 日，视野软件公司在财务处介绍“高校全面预算管理系统”建设方案，参与聆听并讨论。

20 日，参加政策法规办会议，协商如何协助武汉地调中心，妥善解决地调院使用小轿车的问题。

26 日，第 8 次校务会议决定处置设备资产 671 台件，账面原值 4411480.36 元。其中已达最低使用年限固定资产 620 台件，账面原值

3939310.36 元；未达最低使用年限固定资产 51 台件，账面原值 472170.00 元。

28 日-29 日，参加教育部财务司在四川大学举办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三期）应用培训班”。

十二月

3 日，完成巴东土地划转协议校内相关部门会签工作。

4 日，召开部门会议，讨论关于 2016 年资产清查的结果批复后如何处理、盈盈亏亏的资产入库和下账工作如何开展等事项，围绕数据体检的问题逐条讨论如何解决完善。并就教育部财务司举办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三期）应用培训班”有关精神进行传达。

5 日，与后勤保障处、实验室与设备处商讨财政部三期系统数据治理相关事宜。

12 日，按照十二届 14 次党委常委会议精神，推动落实珠宝科研大楼验收接收专项工作，向相关部门发出通知。

14 日，与基建处、后勤保障处等单位商讨财政部三期系统数据治理相关事宜。

17 日，将巴东土地划转协议事项报校务会审批。

19 日，在财务处召开的讨论会上，报告反馈为实行新政府会计制度而进行的准备工作进展情况。

20 日，参加实验室与设备处召开的资产处置公开招标会。

21 日，与久其、国子软件公司就财政部三期资产管理系统与本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如何衔接问题进行业务研讨交流。

24 日，与网络与信息中心商谈在本单位布署久其系统所需要的软件和硬件的基础配置事宜。

1月

3日，同网络与信息中心落实2016年资产清查上报数据。

6日，向教育部报送2018年11月未达年限固定资产处置备案材料；

向教育部报送2018年第4季度已达年限固定资产处置汇总表。

7日，按国家审计署要求提供有关审计资料及电子数据。

9日，向实验室与设备处反馈对“仪器设备管理办法（修订稿）”的修改意见。

16日，召集博物馆、实验室与设备处、知识产权与技术转移中心等单位，布置资产清查结果核实相关工作。

17日，与资产公司协商珠宝科研大楼验收相关事宜。

18日，完成学校《关于申请办理我校南区国有资产处置审批手续的请示》初稿。

30日，向教育部提交《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16年资产清查结果核实情况的报告》。